

國立成功大學 112 學年度國防學士班招生錄取通知

受文者：錄取生

主旨：台端參加本校 112 學年度國防學士班招生，經本校招生委員會第十次會議審議通過，錄取為本校一年級新生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錄取生請於 **112 年 6 月 8 日**前(以國內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填妥錄取生報到聲明書(簡章附表三)，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(701 臺南市大學路 1 號 國立成功大學綜合業務組收)辦理通訊報到；逾期未報到者一律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- 二、完成報到即取得本校系入學資格，如同時錄取 112 學年度繁星推薦或個人申請，僅能擇一校一系就讀，其他錄取校系須依規定辦理放棄入學聲明。
- 三、錄取生於註冊時應繳交學校畢業證書，或依教育部發布之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規定繳交相關同等學力證明，否則取消入學資格。
- 四、註冊通告預計 112 年 8 月中旬寄發，屆時請依註冊通告辦理相關事宜。
- 五、錄取生若有軍事教育相關問題請洽詢國軍人才招募中心(0800-000-050)；國防部約計 6 月中旬寄發錄取相關資訊，屆時敬請留意。
- 六、本錄取通知未盡事宜，悉依簡章及本校學則規定辦理。

